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02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4,065,79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9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95,458.03 万元，坐扣承销费用 424.0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95,034.0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1,264.18 万元（含税）后，加上本次发行费用对应增值税进项税额 94.23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3,864.0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4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3,864.0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	B1	85,698.03

项目		序号	金额
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638.7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439.92
	利息收入净额	C2	11.8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3,137.9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50.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376.7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76.71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66090078801700001612	1,692.54	银行结息日晚于资金转出日形成的利息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	2008022729200478152	13,765,366.01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份有限公司惠州 滨海支行			
合计		13,767,058.5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保证公司正常的运营，同时配套其他相关项目的流动资金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本次拟调整的募投项目为“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公司拟终止其中一套 6 万吨/年 PBS 装置、一套 360 吨/年顺酐催化剂装置的建设，并将顺酐加氢装置（13 万吨/年 BDO 和 19 万吨/年 DMS）改建为一套 20 万吨/年乙酸异丙酯及加氢装置和一套 30 万吨/年乙酸乙酯装置。公司据此对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内容	变更前项目投资金额	变更后项目投资金额
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建设投资	316,929.00	278,789.62
	流动资金	19,358.00	8,968.45
	利息费用	2,070.00	20,452.43
合计		338,357.00	308,210.5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原因

1、由于 PBS 等生物可降解材料的市场容量与国家政策的推广力度紧密关联，6 万吨/年 PBS 装置的项目建设无法满足当下市场需求及公司现阶段发展需要，因此调整后募投项目不再包括上述装置。

2、由于博科新材现有以自筹资金建设的 500 吨/年顺酐催化剂装置产能已经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综合考虑市场环境，调整后募投项目不再包括 360

吨/年顺酐催化剂装置的建设。

3、BDO 作为可降解塑料的主要原料之一，相关装置产能在国家鼓励可降解塑料的政策推动下急速扩张，但受禁塑限塑政策落地时限与范围影响，BDO 产能远超市场需求，市场销售价格大幅下滑。因此，公司计划利用在酸烯酯化以及酯加氢方面深厚的技术积累，及时将其改建为乙酸酯及加氢装置，以丰富现有产品系列，有效分摊市场风险，应对化工产品的市场周期率，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相关审批程序

2025 年 4 月 15 日，宇新股份召开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及投资金额事项。

2025 年 4 月 18 日，宇新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2 日，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及投资金额的核查意见，对宇新股份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及投资金额事项无异议。

2025 年 5 月 16 日，宇新股份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

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3,864.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39.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137.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否	85,000.00	85,000.00	7,439.92	84,273.87	99.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864.08	8,864.08	0.00	8,864.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3,864.08	93,864.08	7,439.92	93,137.95	99.2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同意本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358.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置换金额人民币 30,358.3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85,000.00	7,439.92	84,273.87	99.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5,000.00	7,439.92	84,273.87	99.15%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国家政策及国内外市场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为应对日益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及时对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的部分规划建设内容进行了调整。调整内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